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2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关于存货计价会计政策变更

1、变更原因

公司持续加强生猪业务板块精细化管理，目前部分公司生猪成本核算已经达到进行批次化核算管理要求，为了提高内部管理、缩短成本结算周期、加快市场反应速度及更好地向投资者提供准确和精细的数据等，公司拟对存货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2、变更日期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

3、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存货领用和发出时按照“加权平均法”计价。

4、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存货领用和发出时已启用批次管理的存货按批次结转成本，其余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5、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的业务范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此次变更属于会计政策变更。由于该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对确定以前各期累计影响数不切实可行，故采用未来适用法。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以前年度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二）关于消耗性生物资产死亡账务处理的会计政策变更

1、变更原因

为了能够更加公允、恰当地反映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使消耗性生物资产的销售毛利与同行业更具有可比性，公司根据会计准则等相关会计及税务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对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死亡成本账务处理进行会计政策变更。

2、变更日期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

3、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期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将消耗性生物资产死亡数量直接参与成本核算，死亡猪只分摊所得的金额直接结转营业成本。

4、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消耗性生物资产死亡发生的成本由活体承担，计入生产成本（存货成本），根据实际销售情况结转至营业成本。

5、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关于消耗性生物资产死亡账务处理的会计政策变更涉及每月销售数量及营业成本的核算，会影响每月的存货成本，故在当期期初确定会计政策变更对以前各期累计影响数不切实可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公司以前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产生影响，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3年12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3年12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3年12月22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本次变更会计政策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能提高公司生猪板块核算颗粒度、缩短内部成本核算周期，从而加快公司对生产成本和市场策略的反应速度，加强支撑公司精细化管理，使消耗性生物资产的销售毛利与同行业更具有可比性，提高公司财务信息的准确性，便于公司管理层及投资者及时准确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部分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因此，同意《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4、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